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雅淳

電話：04-3706-1628

電子信箱：e-22e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50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09030000E_115005073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50050731_senddoc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國立中興大學（以下簡稱該校）辦理115學年度中等
類科「學士後教育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請鼓勵貴校代理
（課）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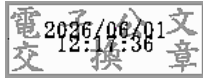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15年5月28日興師字第11514000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報名日期自115年6月23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15年7
月1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- 三、旨案招生線上說明會資訊如下：
 - （一）說明會時間：115年6月16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30分。
 - （二）說明會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ajh-rmbb-zzz>。
- 四、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該校師資培育中心范助理（聯絡電
話：04-22840668分機972；電子郵件：kangyun@dragon.
nchu.edu.tw）。
- 五、檢附旨案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